

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(单位名称)溧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的(项目名称)2022年度县乡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修项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)2022年度县乡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修项目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江苏常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68人,营业收入为6182万元,资产总额为5800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公章): 江苏常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年09月0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